

運動部 函

地址：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陳紅瑄
電話：02-87711246
傳真：02-27325406
電子郵件：hxchen@sport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運產(四)字第1150401194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pdf檔、「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辦法」第7條修正條文
odt檔 (1150401194D_attach01.odt、1150401194D_attach02.pdf)

主旨：「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辦法」第7條，業經
本部於中華民國115年9月1日以運產（四）字第
1150401194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
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<https://law.sports.gov.tw>) 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產業及科技司陳
視察，電話：02-87711246。

正本：司法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運動部全民運動署(含附件)

